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畢馬威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且就董事會所深知，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要求辭任之核數師就其辭任是否存在其認為應提請股東及債權人垂註的任何情況作出確認。因此，畢馬威並無發出有關確認。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外，畢馬威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其他有關畢馬威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留意。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畢馬威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進行任何核數工作。因此，預期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核及全年業績之發佈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僅藉此機會對畢馬威於過往向本公司所提供之專業服務致以真誠謝意。

委任新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決定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起生效，以填補畢馬威辭任後產生之臨時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73 條，董事會可填補核數師職位之任何臨時空缺及釐定就此委任的核數師之薪酬。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中審眾環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中油潔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姬光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姬光先生（主席）

姬玲女士（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崔美堅女士

周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盛宇宏先生

王忠華先生

鄭健鵬博士